

系統神學(III) 教會論 聖靈論

教會論：第八課

四.教會的懲戒(續)

2.教會紀律的目的

- 1)恢復(restoration)與復合(reconciliation) 恢復(人與人)跟復合(人與神)離開主或跌倒的信徒。
太 18¹⁵;加 6¹;雅 5²⁰;提前 1²⁰;林前 5⁵ 盼望犯罪信徒,可到神面前恢復跟神的關係,和好。
- 2)不讓罪擴散到他人 教會有問題,快解決,不讓罪問題繼續發酵。來 12¹⁵;林前 5^{2,6-7};提前 5²⁰;加 2¹¹
- 3)保護教會的純潔與基督的名譽 羅 2²⁴;彼後 3¹⁴;弗 5^{27,310,41};耶穌名不能被踐踏,教會維持純潔。

3.哪些罪需要教會運用教會的紀律

- 1)個人的罪 太 18¹⁵⁻²⁰
- 2)不明確 羅 16¹⁷;多 3¹⁰。
- 3)為大眾所知與外在明顯的罪 林前 5¹ 淫亂;帖後 3⁶⁻¹⁰ 懶惰;帖後 3¹⁴⁻¹⁵;提前 1²⁰;約二 10-11

4.教會如何行教會紀律？有些大原則來自新約的教導

- 1)不擴大 太 18¹⁵⁻¹⁷ 不擴大問題,先用一對一;如果不聽,才找兩三個人;不聽,才告訴教會。
- 2)慢慢加重,直到解決 個人不聽,找兩三個人去;不聽,才到教會面對.目的到這人願意悔改。
- 3)對教會領袖的處治 提前 5¹⁹⁻²¹
對犯罪的人:如要控告長老,至少要有兩三個見證人;要公開的來責備犯罪的人;
對弟兄姊妹:提供足夠訊息讓弟兄姊妹了解,但不必公開每細節;了解教會懲戒理由.提前 3^{2,4}12
- 4)教會紀律的其他層面 當懲戒開始,犯罪的信徒悔改,應馬上歡迎他回到這教會,教會應採取很積極態度,林後 2^{7-8,78-11}.加 6¹ 過程應是非常溫柔處理,要把這人挽回.敏感聖靈,不是定時間表。

五.教會的崇拜

(一)崇拜的定義與目的 崇拜也是教會主要的一個記號,信徒們需要集體到神面前崇拜。

- 1.崇拜定義 崇拜是在神的同在裏藉著我們的聲音與心來榮耀神.我們一生都必須要這樣做。
- 2.西 3:16 我們用各樣方式敬拜祂,詩章、頌詞、靈歌,彼此教導,互相勸誡,心被恩感,歌頌榮耀神。
- 3.弗 1:12 我們活的主要目的是榮耀祂 弗 1¹² 叫祂的榮耀,從我們...可以得著稱讚.賽 43⁶⁻⁷。
- 4.神是配得我們崇拜的 啟 22⁸⁻⁹.賽 48¹¹ 不將榮耀歸假神,只有神是配得讚美的.啟 4¹¹ 以祂為中心。
- 5.應用:崇拜聚會的設計與評估 是不是太過把焦點放在人?崇拜以榮耀祂,以祂為為中心。
彼前 4¹¹:若有講道的,要按著神的聖言講;若有服事人的,要按著神所賜的力量服事,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。原來榮耀、權能都是祂的,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看到一切榮耀都必須要歸給祂,所以我們在崇拜的時候,我們必須要非常注意,每一個部分都應當帶出這樣的一個結果,都要榮耀祂,以祂為主。當我們進入這樣的崇拜時候,我們看到神是喜悅的,不但神喜悅,神也在那裏,我們看到來接近我們,我們也在那裏接近祂。

思考問題

1. 教會實施紀律主要的目的是什麼？
2. 哪些罪需要教會運用教會的紀律？教會又該如何行教會紀律呢？
3. 教會若要懲戒犯罪的教會領袖時該遵守哪些原則呢？這樣的事該如何對教會裏的弟兄姊妹交代呢？
4. 什麼是崇拜？崇拜有哪些目的？我們該如何設計與評估崇拜的聚會呢？